

A股代码：601238

A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8

H股代码：02238

H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 62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 62 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报告了《广汽集团 2024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情况报告》，并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中国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预计为 102 万元；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香港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预计为 31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费用预计为 4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A、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》。本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 14:00 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A、H 股类别股东会，并授权一名董事或董事会秘书拟定并刊发股东大会通知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